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鲁水院党字〔2023〕40号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召开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

中共山东省水利厅党组：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二届委员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经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委员会研究，拟于2023年9月中旬召开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现就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一、大会的指导思想

这次党员代表大会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立德树人，认真落实新职教法以及国家和山东省职教改革新要求，科学研判形势，抢抓机遇，进一步加强学院党的建设，提高治校办学水平，认真总结学院第二次党代会以来的工作成绩和宝贵经验，明确学院今后五年奋斗目标、主要任务和战略举措，团结带领全校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担当新使命，阔步新征程，以高水平党建引领学院内涵式高质量发展，为建设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的“双高校”而团结奋斗。

二、大会的主要议程

1. 听取和审议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二届委员会工作报告。

2. 审议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报告（书面）。

3. 审议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二届委员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报告（书面）。

4. 选举产生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委员会。

5. 选举产生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大会代表名额、构成比例及分配原则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名额拟定为 141 名，占全体党员的 25.8%。其中在职党员代表 132 名，离退休党员代表 9 名；年龄在 50 岁以下的代表不少于 50%，女代表比例不

低于 40%，一线教职工代表不低于 50%，正科级以上领导干部代表不超过 40%；另外还有个别少数民族代表。上述比例均为指导性比例。代表名额的分配，由学院党委根据各选举单位所辖党员人数和工作需要确定。

四、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委员会、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组成人员名额及候选人名单

1.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委员会共设委员 9 名，候选人 11 名，名单如下（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维 孔 彪 孔 锋 刘秋生 杜守建 杨敬涛
张原生 林艳斌 贾维忠 柴换成 颜秀霞（女）

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书记候选人：王维；副书记候选人：杨敬涛。

2.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共设委员 5 名，候选人 6 名，名单如下（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万喜 孙保伟 纪召军 贾维忠 曹广占 崔灵智

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书记候选人：贾维忠；副书记候选人：王万喜。

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考察情况

受省水利厅人事处委托，学院党委成立考察组，采取在副处级以上干部和考察对象所在部门副科级以上干部范围谈话的形式，对 16 位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进行了考察。应谈 49 人，实谈 40 人，2 人外派，7 人请假。

通过谈话了解，16位考察对象政治素质高，落实力强，德才兼备，在各自岗位工作多年，具有丰富的领导工作经验和应对风险的能力，未发现8小时以外有违规违纪等不良行为活动，均符合委员任职基本条件和资格条件，参与谈话40人均同意16位考察对象为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

通过向学院纪委了解，未收到过关于16位考察对象的信访举报，没有发现16位考察对象存在违纪违法行为。

综合各方意见，经党委会研究，16位考察对象考察合格。

六、选举办法

1.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由各选举单位按照代表名额差额选举产生。

2.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委员会委员、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由本次代表大会实行差额选举的办法选举产生。候选人的差额比例不少于20%。

3. 党委书记、副书记和纪委书记、副书记，均实行等额选举，分别由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和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

以上选举均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当否，请批示。

- 附件：1.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
2.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
3.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4.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
5. 关于两委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考察工作报告
6. 考察材料
7. 干部任免审批表

中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3年8月25日

山东水利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印发
